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 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增持计划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2018年10月18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及《关于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朱文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PINXIANG YU女士、SANYOU CHEN先生、陶安进先生，财务总监魏红女士计划自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日次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高级管理人员刘剑先生、杨俊先生计划自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日次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总金额共计不少于人民币100万元。

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4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前述增持计划期限延长至2019年7月26日。

2、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持计划期限已届满，袁建成先生增持公司股份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4%，增持金额为368,000元；朱文丰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7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0%，增持金额为1,508,218元；PINXIANG YU女士增持公司股份35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9%，增持金额为3,000,765元；陶安进先生增持公司股份24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8%，增持金额

为2,090,615元,魏红女士增持公司股份1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4%,增持金额为1,098,350元;SANYOU CHEN先生在计划实施期限内未增持公司股票。

刘剑先生增持公司股份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7%,增持金额为555,000元;杨俊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1%,增持金额为101,700元。

一、增持人基本情况

1、增持人:

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朱文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PINXIANG YU女士、SANYOU CHEN先生、陶安进先生,财务总监魏红女士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剑先生、杨俊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人”)。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

增持计划的制定是基于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增持金额

公司董事、总裁袁建成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朱文丰先生,高级管理人员PINXIANG YU女士、SANYOU CHEN先生、陶安进先生,财务总监魏红女士计划增持金额总计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剑先生、杨俊先生计划增持金额总计不少于人民币100万元。

3、增持计划实施期限

原实施期限为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日次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不准增持公司股票的期间外)。

鉴于避开敏感期交易等原因,实际可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不足6个月,为完成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人申请延长增持计划时间3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7月26日,除此以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上述延期事项经公司2019年4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4、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合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增持资金来源

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1、实施情况

截至2019年7月26日收市，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增持人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成交均价 (元)	增持金额 (元)
袁建成	2019年1月17日	40,000	0.004%	9.200	368,000
朱文丰	2019年1月17日	11,000	0.001%	9.260	101,860
	2019年7月16日	40,000	0.004%	8.840	353,580
	2019年7月25日	50,000	0.006%	8.437	421,850
	2019年7月26日	75,200	0.008%	8.390	630,928
PINXIANG YU	2019年7月16日	120,000	0.013%	8.848	1,061,808
	2019年7月25日	153,700	0.017%	8.433	1,296,203
	2019年7月26日	76,700	0.009%	8.380	642,754
陶安进	2019年1月17日	11,000	0.001%	9.220	101,420
	2019年7月15日	73,100	0.008%	8.418	615,335
	2019年7月22日	45,000	0.005%	8.320	374,400
	2019年7月25日	118,000	0.013%	8.470	999,460
魏红	2019年3月15日	10,000	0.001%	11.110	111,100
	2019年7月17日	60,000	0.007%	8.800	528,000

	2019年7月22日	55,000	0.006%	8.350	459,250
刘剑	2019年1月16日	60,000	0.007%	9.250	555,000
杨俊	2019年1月16日	11,000	0.001%	9.245	101,700

2、计划实施前后增持股情况

增持股人	增持股前		增持股后	
	持股数量 ^{注1} （股）	持股比例 ^{注2}	持股数量 ^{注1} （股）	持股比例 ^{注2}
袁建成	778,000	0.087%	818,000	0.092%
朱文丰	343,200	0.039%	519,400	0.058%
PINXIANG YU	180,000	0.020%	530,400	0.060%
陶安进	180,000	0.020%	427,100	0.048%
魏红	180,000	0.020%	305,000	0.034%
刘剑	180,000	0.020%	240,000	0.027%
杨俊	180,000	0.020%	191,000	0.021%

注1：上述增持股人均均为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2019年3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表中持股数量均未包含各增持股人已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注2：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公司2019年7月2日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已累计回购股份26,702,768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ANYOU CHEN先生在承诺期内未增持公司股票，未实施增持计划；袁建成先生因筹措资金困难未能按计划履行增持承诺；

刘剑先生在计划实施期间因个人原因离职，丧失作为增持承诺的特定主体身份；杨俊先生因筹措资金困难未能按计划履行增持承诺。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